

附件 2

广德市招商合作服务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73.98	0	38.89	18	20.89	35.09

二、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广德市招商合作服务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73.98 万元，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9.6 万元，下降 11.49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35.09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38.89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与 2021 年预算持平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；主要是用于上级部门组织的业务培训、调研考察等外事活动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104 号）、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527 号）及《广德县关于进一步规范因公出

国（境）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县办〔2014〕45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**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**支出预算 38.89 万元，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9.6 万元，下降 19.80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20.89 万元，与 2021 年预算持平，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18 万元，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9.6 万元，下降 34.78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今年购买的是公务小型车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招商引资等业务活动。

（三）**公务接待费**支出预算 35.09 万元，与 2021 年预算持平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外来客商、上级、外省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。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和省委省政府 30 条要求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（中发〔2013〕13 号）和省、市、市本级公务接待经费管理有关规定。